



坏蓝眼睛 著

在失去你的地方隐藏 悲伤

纪念那些我们曾经不计代价的付出
不求回报的深爱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坏蓝眼睛 著

在失去你的地方隐藏 悲伤

© 坏蓝眼睛 200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失去你的地方隐藏悲伤/坏蓝眼睛著. —沈阳:万卷
出版公司, 2009. 10

ISBN 978-7-5470-0341-1

I. 在… II. 坏…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88505 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9 号 邮编:110003)

印刷者: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经销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8 mm × 210 mm

字 数:250 千字

印 张:6.75 插页:1

出版时间: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周莉莉

特约编辑:徐曙蕾

装帧设计:董红红

ISBN 978-7-5470-0341-1

定 价:19.00 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

邮购热线:024-23284050

传 真:024-23284448

E - mail: vpc_tougao@163.com

网 址: <http://www.chinavpc.com>

[目录]

- [001] 为苏格的年华
- [011] 一棵植物的偶然出走
- [023] 葵花向太阳
- [035] 独自天长地久
- [048] 波士顿的苹果派
- [053] 小桃的魔法柠檬梦
- [059] 风尖上的坏少年
- [071] 最漂亮的习题
- [077] 柒柒
- [089] 像流星一样划过
- [100] 十年
- [105] 不能陪你一起老
- [115] 风中的卡布其诺
- [121] 提拉米苏带我走
- [127] 布丁的秘密树
- [133] 喷泉里的一枚硬币
- [138] 宠物情缘
- [151] 拯救失恋女孩子于北北
- [158] 靠近你
- [194] 勇敢去爱
- [201] 是谁模糊了时光

[contents]

■ 为苏格的年华

曾经深爱苏格。

大概十年前的样子。面上青涩单纯，眼神懵懂干净，散落的头发上别一枚纤细的发夹，我十年前的样子。

那时候在念高中，晨读完毕后有一段早餐的时间，大多数的人都会到学校附近的小店去吃饭。

苏格会去那间干净的店，在一个靠窗的角落里，吃他从不改变的豆浆油条。

在持续一个月的遇见之后，我为苏格，改变了早餐回家牛奶煎蛋的习惯，也坐在那间干净的店，远远地学他，豆浆油条，油条豆浆。

可是苏格，从来没有注意过我。

苏格的样子几乎影响了我一生对男人的审美观念。

有一点苍白，笔直挺拔的鼻子，细长的眼睛，零乱垂在耳际的头发和沉默寡言的表情。

我只对这一类男人有兴趣，从苏格开始。

可是苏格，什么都不知道。

常听别人回忆起自己小时候的爱慕，似乎都是一个眼神或者一句问候开始的，可是我和苏格，自始至终没有发生任何事，这未免令我在很多个突然怀旧的黄昏里遗憾不已。

爱一个人，爱一个男人，真的需要一个可以说服自己的理由吗？

我想不需要。

这不是我在模仿周星星，尽管我爱星星，也爱苏格，也知道苏格爱着星星。

苏格经常出现的地方，一个是教室门口的栏杆，一个是校园的图书馆。

他有时候穿浅色的毛衣，深色的牛仔裤，有时候穿深色的上衣，满是口袋的军绿色裤子。

传闻他的家庭富足阔绰。苏格的脸上，于是永远浮现一种良好家庭熏陶下从容不迫的优雅气质。当然这是后来我慢慢体会出来并冠以此定义的，那个时候，我只是从庞杂的人群中，淘出来一个有特别感觉的男人。

苏格的教室在我的楼上，每当课间的时候，总可以看见他一个人站在栏杆前面，什么话都不说的，看着校园嘈杂热闹。每次看他，都是仰视着的。从小形成的习惯，以后再不能更改。喜欢一个男人，就忍不住要去仰视他。

他总是嘴角紧闭，眉头紧锁的惯常表情，一下子把他和我，拉到天涯海角的距离。

是的，隔着一层楼的距离，也可以感觉是天涯海角。

我在纸上写苏格的名字，苏格，苏格，苏格。

一写，就是一节课的时间，下了课，又可以冲到他的楼下，若无其事地仰望他，感受什么叫海角天涯。

那天看到《情书》里，有图书馆借书的动人情景。

突然想起了苏格和我，也经历过无数的图书馆遇见，可是，往往的情形，是遇见后我的仓皇失措，他的漠然走过。什么都没有发生。

原来，曾经有过那么多可以发生什么的机会。可是我们，什么都没有发生。

他读基督山伯爵，我读三遂平妖传。

他读江户川乱步，我读玄小佛。

交换来去的时光，我和他，从来没有什么交集。

后来他选择了对外贸易，而我选择了文字。

我不是缺乏自信 and 安全感的女人，可是面对苏格，真的是沙漠中灰灰的尘土，而他，永远是盘旋在我头顶的一只羽翼丰满自由翱翔的海鸟。

有时候目光有对视的机会，匆忙把眼睛拿开的，永远是我。

开校会的时候，我会找到最可以自由凝视他并且不被别人发觉的位置。

苏格总会坐在班级的最后面，也许是因为身高，也许是因为他在班级内的领导位置。有时候他会拿一本书从会议开始翻到结束，还有的时候他会目光呆滞地盯着一处，除了眨眼别无动作。

有一次全市的作文比赛，我们年级三篇入围，其中有我，还有苏格。

我的是一篇模仿席慕蓉的《莲荷之韵》，他的是一篇政治味道浓重的爱党爱国散文。

在宣传栏的橱窗，我的和他的，并排在一起。旁边是肯定的奖励的话语。

我那时盯着橱窗，眼睛潮湿地殷红，我看得出来他写得有多么好，我只是看着我的名字，和他的名字，名正言顺地排列在一起，这一次我找不出理由说服自己，和他再注意不到我的理由。

我得到了他的电话，辗转，波折，费尽心机。

七个数字被我砸在心底，不断地背诵，想起。

周末的时光，躲在家里，蜷缩在电话旁边，试探地去按这七个数字，可是，心跳若狂，不能自己。

徘徊了几个星期之后，还是拨了那个电话。

没有关系的。隔着一线，他不会看见我紧张得要崩溃的可笑样子。

喂，喂，喂。

你是谁。

他的声音，如此近地贴在我的耳边，那一刻，没有什么语言来形容我的委屈和激动。

知道这个周末，上演的是《唐伯虎点秋香》吗？

是的，是的，是的。

知道他是爱星星的，我也一样，深爱，爱着笑里能流出眼泪来的感觉。

你究竟是谁。

我该如何告诉他，我究竟是谁。不过是校园里众多姹紫嫣红里最不起眼的一朵，我该如何告诉他我是谁。

电话被我放下，我痛心绝望到极点。

第二天看见他的时候，忍不住地做贼心虚，眼睛没等看见他，脸先讪讪的红，

能够躲开的，我绝不刻意遇见他。他的神情，没有什么不同，想必他不会在意。不过是一个普通类似恶作剧的电话，他没有在意的理由。

于是会在一些普通的、偶然的时间，拨那个电话，说一些乱七八糟的事情，他，我，校园，星星的电影，学友的歌。他似乎也渐渐习惯了这种莫名其妙的交流，有时候他的话很多，有时候他的话很少，少到只有倾听。

在校园的点歌台，点给他听《明明知道相思苦》。

多么昭然若揭的歌。希望他可以听见。

明知道他可以听见。即使他听不见，也会有一些多事的三八，将那关于点歌的消息，告诉他。

所以为他点的歌，从来都不会署名。

一个女孩，点一首歌，送给苏格。最平常不过的事情。大家要听的是歌，或者要听的是绯闻，歌里包含着明明白白的绯闻，可是谁都猜不出来，那个女孩，就是坐在教室里和大家一起揶揄的暧昧地笑着的我。想必他在听这首歌的时候，周遭的人，也会有一样的揶揄的暧昧的笑。

他会在电话里说，有女生，点黄安的歌给我。

我还是揶揄的暧昧地笑，然后还是笑。

如果我知道是谁点歌给我，我想我会开心的。

我心下一震，苏格也并不是完全不在意，完全的后知后觉。

后来风传苏格的恋情。那个女生，妖冶傲慢，不漂亮但是很引人注目。

经常穿带帽的风衣和圆头的皮鞋。

心被刀子切割成一片一片一片。

风一吹过来，就会龟裂，剥落。

我坐在校园的操场，眼睛里是运动着的人群，可是从来没有过的绝望完全将我占领，我第一次尝试到心碎的滋味。那是一种隐隐的痛，说不出来却又排遣不掉。

那晚，打电话给他，熟悉的声音，话未开口，眼泪先就流下来。

你怎么了？在哭吗？

是的，是的，是的。

在哭，从来没有过的无助。

那一晚的电话，持续了十分钟，除了苏格最初问的那一句话，剩余的时间，一直是我在电话这端，无助地哭。算起来，这些花样的时光，全部都是我无措的哭泣。我抓不到什么，也不能控制局面的发展，我除了哭泣别无选择。

苏格沉默地，呼吸均匀地，听我断断续续的哭泣，和我决绝的收线。
我想，我再不会给他打这些痴傻的，莫名其妙的电话。

一段时间，我选择了消失。

除了那通电话，苏格没有我的任何讯息。

尽管我们每天都会不定期地遇见，但是他不知道，擦肩而过的我，就是总会出现在他耳边的那个熟悉的陌生人。他不会知道。

每周一次的周末晚会，六个班级轮流承办。在那个可以容纳千人的礼堂。

只有我自己的班级和苏格的班级主办的时候，我才会出现。

我唱歌，那时候疯狂迷恋孟庭苇，喜欢她唱歌时候孤独的绝望。

眼睛搜索一圈，看得见苏格的话，便会惴惴不安，心慌意乱。

那次唱到《你听海是不是在笑》，唱到一半，看到苏格从门外走进来。

你听海是不是在笑？笑有人天真得不得了，笑有人以为用痴情等待，幸福就会慢慢停靠。

唱到中间，突然不能自己，如何都不能自己，于是索性哭泣起来。台下哗然，我仓皇逃跑。我应该怎么办，我应该怎么办。我一个人走在空荡荡的校园，想象马上就要过完的高中生涯，和自己辛苦经营的没有任何未来的感情，就忍不住号啕大哭起来。

苏格，苏格，苏格。

我不能舍弃却又不能拥有的奢侈。

我告诉自己，我必须要将这一切，全部都遗忘。

终于毕业。流火七月，全力以赴，把全部的精力都放到了人生最重要的转折上。结束的那天，我几乎虚脱，似乎是经历了沧海横流的那种感觉。

探听到了苏格的走向。

一个有海的城市，对外贸易专业。

而我，在一个古旧的城，读我枯燥乏味的汉语。

从地图上看见我和他相隔的城市，千里遥远。隔着山，隔着海，隔着无数的城市与村庄。

刻意与他相隔遥远的。不能爱他，那么就远离他吧。我的年华里，似乎只有他一个人那么多。

像涅槃一样的，我告别了自己青涩的柠檬岁月，也好像是在一夜之间，我改变为另外一个人，自信，爽朗，总是笑，什么都不在乎。

开始有男人约会我，追求我，写诗，送花。

开始约会，张三，李四，王二麻子。

越来越明白，原来男女之间，不过是特定时间特定的相互取暖。

不过两年时间，我已经修炼成精，脱胎换骨，再也找不到当年看见苏格就心跳若狂的感觉。

苏格。苏格。苏格。

这是我唯一，不能够忘记的时光，唯一不能够舍弃的迷恋，唯一不能够圆满的奢侈。唯一不愿意提起的遗憾。

过年的时候，回到自己的城市，有我有苏格的城市。

见过好多的同学，小学的，中学的，似乎都因为大家知交零落之后突然亲昵起来。互相打听彼此的消息，互相诉说着各个城市的见闻。

唯一感兴趣的，只有苏格的消息。

每当见到一个高中的同学，都会竖起耳朵来，唯恐遗漏了关于苏格的点滴。

可是，关于他的消息，少之又少，除了知道他学校的名字，再无其他。

如此的失落。

还有他的电话。

可是，要给他打电话吗？要吗？

要的。

苏格。

叫着这个名字，仿佛又回到了昨天，回到了那些无邪的时光，眼角忍不住潮湿如初。

是你？苏格的声音没有变，还是那样冷清清的遥远。

曾经以为你，永远不会再打电话来。没有理由的出现，没有理由的离开。

心被一下子击中。苏格，我深爱的男人，两年不见，不知道改变成了什么样子，是不是还有一样的苍白的面容，一样零乱的头发，一样孤独的表情。

苏格说，我要见到你。

不，不，不。

尽管我现在，拥有着不同凡响的张扬，脱胎换骨的夺目。可是一旦面对苏格，我立刻就回到了那个已经逝去的年华，变成了那个手足无措的小女孩。一旦为他建立了耀眼的光环，苏格就无论如何也做不成凡俗的匹夫。面对他，我永远是沙漠里灰灰的尘土，而他，永远是我头顶上盘旋翱翔的海鸟。

要了他的地址，开始给他写信。

信的内容很简短。不过是城市四季的景色，街道上的车水马龙，读村上春树的迷惘和校园里流传的笑话。

苏格也回信，信的内容大致相同，不同的是，每次的信的结尾，他都会说，希望能够在下一次的信上，署上你真实的名字。

我为了和苏格通信，编造了一个莫名其妙的名字，苏格在搜索遍了脑子里的信息之后，还是不能找到关于我编造的这个名字的任何信息，所以他认定，这个名字，是我伪造的。

在电话里可以和他畅谈，是因为隔着悠长的电话线。

在书信里可以和他畅谈，是因为隔着千里迢迢的路途。

和苏格的交往，只能是找到一个安全的屏障，才可以自由自在地翱翔。

苏格的字不算漂亮，但是痕迹很深，据说只有认真的人，才会在写字的时候，用那么大的力气，留在纸上那么深的痕迹。

就算是刻意逃避他，我依旧不能找到任何人，代替苏格，在我心目中占据的几乎全部的位置。

谁都不行。

有次和一个女生聊天，说起往事，我笑着说，我曾经那样地爱着一个男生。

女生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你可真会编造故事。

我心有伤，谁都不会相信，我就是这样地，为着苏格，蹉跎了一年又一年。

时间在我们的书来信往中飞快流逝。

转眼就要大学毕业。

苏格说，我要回我们的城市。

当然，我也要回我们的城市，仅仅为着能够见到苏格，我也要回到我们的城市。尽管不回去，也许会有更好的发展。

这些话我没有对苏格说，我和苏格现在的交往，不再是当年那样的战战兢兢，带着很强烈的目的性的交往，而是成为了一种习惯。

毕业前夕，苏格说，交了一个女朋友，可是她一定不肯为他搬家舍业，似乎分手近在眼前。

当然，我不相信除了我，还有谁可以为了苏格，舍弃一切，海角天涯。

平淡地安慰了他几句，并为他寄上约翰列侬的怀旧CD，我开始安排我自己的工作。

有好长时间都不曾联系，苏格不会知道，我已经回到了我们的城市。

再给他写信的时候，被告知地址不详，信被退了回来。

我忐忑不安，毕业前夕动荡不堪，谁都不知道谁最后去向，我担心我会在动荡中把苏格给丢失。

可是，真的。我把苏格丢失了。

几次三番的信，都被退了回来，谁都不知道苏格去了哪里。我几乎崩溃，打电话去他们的学校查询，校务处的人说，不知道苏格的去向，好像是回了家乡。

又打电话到苏格的家里，被告知苏格没有回来。

莫非他，追随了那个女孩子去？她不肯为他撇家舍业，也许他可以？

.....

我真的丢失了苏格。

在开始的一些岁月里，我马不停蹄地打探关于他的一切消息，到了最后，我失望了。

也许真的，从此苏格就在我的世界里彻底地消失了。

他已经影响了我太多。

我跳槽到电台做了一位DJ，有时候推荐一些怀旧的老歌，有时候放一些不感兴趣的新歌，有时候接一些热线，听那些小孩子讲述着并不成熟的爱情故事，我听的时候总是想笑，讲不出来任何安慰的话语。

有了一个固定的男朋友，稳重，孤独，除了脸色不怎么苍白之外，几乎就是苏格的翻版。

有时候看着他，神情就会恍惚起来，有一些记忆偷偷地跑出来作祟。

我想起来的，永远只有苏格一个人。

日子，就是这样缓缓地经过。

有一次，台里组织去青岛度假。大家集体住到了海边的酒店。

晚上，吃完饭之后我一个人去海边散步。

踩着细细的沙滩，闻着海风的气息，惬意美丽。一对对的情侣，在大海的旁边，说着山盟海誓的傻话。

我坐在沙滩上，看着大海，心情变得很好。

突然身后传来了一个熟悉的声音，直接地灌到了我的耳朵里。

怎么可能，怎么可能，怎么可能？

我猛然地转过头去，看见了苏格。

那一刻，我几乎是被击垮了。

真的是他，穿着白色T恤，零乱的长发，细长眼睛的苏格。这么多年，他一点都没有改变，还是一如既往得轻易地就能够把我给击垮。

唯有苏格，有这样的力量，从来都是。

苏格。我忍不住脱口而出。

他愕然地看着我，然后回头看了看，确定我是在叫他。

我忍不住笑起来，人生何处不相逢，距离最后一次在校园里看见苏格到现在，已经七年。漫长的七年中，其中有一年我是在不停地找寻苏格的下落。谁知道，我会在如此不设防的情况下，就这么轻易地遇见了他。

看来他对我，一无所知。

我有一些悲伤，但是一无所知也好，我可以轻松地面对他。

你不记得我了？我们曾经同学。A市，B中学。

苏格恍然大悟地笑了，怎么会，怎么会这么巧合。

我不禁感慨，是的，怎么这么巧合。

苏格说，我可以请你喝一杯酒吗？

和苏格对面而坐，迎着海风喝青岛啤酒，吃美味烧烤。

我一下子跌进回忆的大海，感慨不已。

有那么一刻，我凝视着对面的苏格，几乎不能思想。

我生命里最重要的男人，苏格，苏格。

说了一些话，沧桑的样子，似乎是过尽千帆，也从中听出来了一些转折，比如说毕业后飘到当年女朋友的城市，后来感情破裂分手，又到了上海，在一个合资企业，做着他的部门经理，生活不好也不坏，有时候很孤独，有时候很幸福，有一个女朋友，也许会结婚。这次是因公到青岛出差，晚上想看大海，想不到居然会遇见同学。

我看着缓缓叙述的苏格，好像看着我缓缓流逝的时光，这个男人是我命定的情劫，我永远都不能靠近，却又一刻都不能忘记。我悲伤起来，酒喝得很快很干脆，给他讲述我的毕业后的琐事，然后给他讲，有一个女孩子打倾诉电话，说暗恋一个男生暗恋了十年，打电话，写信，就是不见他，这样的爱慕，居然可以持续十年。然后笑那个女生傻，怎么可能有暗恋十年这样的事情。

苏格也笑，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情。

然后苏格说，你的声音，我非常熟悉。

我心下一惊，赶快恢复了平静，说，也许听过我主持的节目？

苏格想了想，说，可能是。不再追问。

那一晚。我们喝酒到凌晨。然后互相交换了电话号码。

后来我们开始胡侃神聊，似乎有一辈子的话那么多要给苏格说。多么想给他讲一讲那些为着他而蹉跎的时光，多么想给他讲一讲那些为他做过的傻事，多么想给他说一说他是多么的重要，对我。可是到最后，什么话都没有说，只是纠缠在那些琐碎的事情中，来来回回，颠颠倒倒。似乎忘记了时光流转。

第二天，苏格就离开了青岛。

我们离开青岛的那天，上飞机之前要关手机，刚要关，突然来了一条短信，是苏格的，那一行字就这样地飘到了我的眼睛里。

苏格说，我一直，都知道是你。

算算，我认识苏格的时间，居然已经是十年。

■ 一棵植物的偶然出走

夏天的时候，程暮落榜了，落榜这件事出乎了所有人的意料，只有她自己知道其中原因。

程暮是公认的好学生，从小到大一路飙红，成绩好，为人又安静，没有人与她为敌，连老师，都恨不能将自己的心事倾诉给她。她甚至连犯个错误，都被人善解人意地原谅为太累了，也该歇会了，她从来不认为自己是好学生，但是所有人都认为是，于是慢慢的，她也就在无奈中被迫承认了这个令人尴尬的现实。

一旦被人确认为好学生，那么学习的道路真是一片坦途，没有人会因为课堂上的走神找你麻烦——他们会理解为那是在思考，也没有人会因为下课后你的作业没做完而谴责——他们会理解那是因为疏忽。

程暮在一个透明玻璃杯子里种了一棵植物，是放学回家的时候从一个老婆婆那里买来的，她也说不清这是什么，蓝蓝的，很奇怪的形状，老婆婆说，小姑娘，买一盆回去养吧，会给你带来好运的，它会活得很长。那时候她寂寞得发疯，又无

法找任何人倾诉自己的心事，养这盆植物变成了她那个夏天对自己和别人唯一做的交代。

芝童如愿以偿地考到了自己喜欢的学校，那种三流艺术院校，是程暮看都看不上眼的，但是对于芝童来说，一切都无所谓，她在乎的不过是一种形式，对于念书，她没什么兴趣，她的成绩很一般，但是人漂亮，又有一张能说会道的嘴，程暮不怎么愿意跟芝童在一起，但是热情的芝童总喜欢在上课下班放学的时候，扬起她漂亮的眉，对着程暮喊：“程暮，等等我——”这一等下去，程暮和芝童变成了别人眼中的好朋友，她不得不在芝童的光影下生活着，这令她透不过气，但是拒绝的话，丝毫讲不出口。

成为朋友在学生时代是一件多么简单的事，程暮的身边有了芝童，她的生活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她无法安安静静地做功课，因为芝童习惯听着歌看书，看着看着，打个哈欠便趴在课本上睡着了，程暮感觉自己念了几年书，基本上是替芝童念了，她的作业，她的成绩，全是COPY她的，但是她有什么办法。

养那盆植物的时候，程暮曾经为自己许了一个美好的愿望，但是这个愿望是一个巨大的秘密，她只肯对植物说，希望能够养出长久的好运来。落榜后她终于有了名正言顺的理由为自己做点什么，这些年，她觉得自己的生活全都是为别人而活，念书是为老师和父母，做功课是为了别人便于抄袭，她也没生什么特别好的相貌，走在哪里也引起不了别人的注意，不像那个风风火火的芝童——想到这里，程暮竟然为很快要离开芝童而感到无限畅快了。

好吧。承认也没什么。程暮承认自己对陈述有好感，那也没什么，但是陈述的眼睛里，只有芝童一个人，程暮在这样煎熬的折磨里，已经坚持了两年。如此下去，她就要疯掉了。

陈述的眼睛非常大，程暮不知道男生也可以有这样好看的大眼睛。第一次感觉到自己喜欢上陈述是在一个课间休息的时间，程暮在校园里闲逛，陈述正逆着她的方向走过来，两个人擦肩而过的时候，程暮忽然觉得自己心跳加速，但是她相信他没有多注意她一眼，甚至她的紧张都没有引起他丝毫的注意。

他的眼睛真大。程暮咬了咬嘴唇，抱紧了胸口的几本书，那偷窥来的秘密令她脸红心跳，17年来，这是她第一次注意到男生的眼睛。

当然，他不会注意到自己。程暮很明白。她在他或者其他人的眼中，已经变成一个标准像一般的人物——学习好，操行好，优秀的代名词。这件事在程暮看来真是可笑，她又何尝不想像其他人一样张扬个性，压抑是她的生存之本，竟然到最后，顶着硕大帽子的她连张扬的资格都没有了。

老师和家长的话根本不要听，她从来没有感觉到自己因为各方面的优异而为自己带来什么切实的好处。比如说，她发现那些校园里美好的感情，只可能发生在那些除了漂亮别无他长的女生身上，那么对于程暮来说，成绩的好坏，除了得到口头的赞美，还能赢得什么呢？

做个坏女生才能够得到关怀。比如芝童，所有人都已经知道她的水准，若然有天她拿个稍微像样点的分数，都会被捧到天上去，以鼓励的机制带领差学生，是老师们惯用的伎俩，但是这样的方针对于程暮这样默默无闻的好学生来说，是不公平的。

陈述的眼睛后来变成程暮每天课本之外的秘密，她可以轻易地攻克学海难关，但是对于男生，她真是一张白纸，如何靠近，如何了解，如何试探，她一无所知，她甚至不敢肯定自己的感觉渊源何在，她习惯了理性的思维方式，无法感性地面对一切无法把控的事，这令她慌张。

芝童却不以为然，她总是能够轻易地夺取男生的视线，然后没心没肺地笑，她不必在乎是否给人留下好印象，因为她的美，无论她有什么样的作为，都可以得到赞美。是的，跟程暮不同的赞美。

而且，自从心里有了陈述之后，程暮越来越觉得自己在芝童身边，像一粒可笑的芝麻，貌似有营养，却那么渺小难看，程暮几乎不愿意面对自己，对于自己这么多年来赢得的称号，她宁愿用一张漂亮的脸去替换。

对于程暮的落榜，张老师显然是痛心疾首，作为他最得意最出色的学生，张老师一直喜欢嘴边挂着程暮，好像这世界上只要有程暮在，他就有骄傲的理由，每当他枯燥的课引起同学们反感的时候，他都会抓住程暮这根救命草，在课堂上脸红脖子粗地对着坏孩子们喊：“你们问问程暮，她是怎么听课的？你们看看程暮是怎么记笔记的？为什么一样的粮食，始终养育不出来一样优秀的人？”

为这句话，同学们跟程暮都站成两极，同学们的嫉妒令程暮尴尬，她是在毫无抗拒的情况下，变成张老师的手枪的，他要她往哪里指，她就要向哪里去，谁问过她的感受？

张老师那天亲自来了程暮家一趟，对着愁眉苦脸的家长说：“别担心，不过是一次小小的失误，像程暮这样的同学，将来是非名校不考的。”

后来程暮的爸妈跟张老师长吁短叹地聊了两个多小时，三个大人总结出来的问题是，程暮太累了，学习负担太重，考场上失利，实在是意外中的意外。

程暮在房间里冷冷地笑了一下，拨弄着已经开始发芽的植物。第一次感觉到成人世界里的可笑和幼稚。